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二〇〇九年度述职报告

我们作为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2009年的工作中，勤勉、尽责、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了2009年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及非董事会议案的公司其他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现将我们这一年来履行职责和参加会议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2009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3人，超过公司全体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三位独立董事均能本着诚信、勤勉的工作态度，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切实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和义务。此外，独立董事能够深入了解和关注公司经营和依法运作情况，对公司重大重组事项、关联交易事项等方面能够独立、客观、公正的发表独立意见，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履行了诚信与勤勉的义务，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一）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2009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六次，独立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全奇	6	6	0	0	无
孟向阳	6	6	0	0	
陈卫文	6	6	0	0	

（二）独立董事出席股东大会的情况

2009 年度，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两次，即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 (次)	备注
全 奇	2	2	0	0	无
孟向阳	2	2	0	0	
陈卫文	2	2	0	0	

（三）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2009 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三位独立董事对公司本年度董事会议案和非董事会各项议案未提出异议。

二、2009 年度对董事会议案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 2009 年度经营活动情况、重大事项及关联交易事项等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对重要问题发表了独立意见，

1、2009 年 4 月 10 日，在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就公司对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外担保情况、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续聘 200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09 年 8 月 21 日，在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就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对外担保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3、2009 年 11 月 6 日，在第五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上，向昆山国投控股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作的工作

（一）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履职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能够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的规定和要求，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公平对待投资者。在 2009 年度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中，使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及时、完整地完成了信息披露工作，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利益。

（二）任职董事会各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我们作为董事会下属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的成员，报告期内，我们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

1、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2009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三次会议，分别对公司 2008 年度报告审计工作计划、年度财务报告初稿、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及相关制度的修订等进行了审核。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2009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两次会议，分别对公司 2008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情况及公司的薪酬体系标准和现有人员薪酬草案发表了审核意见。

四、自身学习情况

公司在原有内控制度的基础上，增加制定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主要包括《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并将其纳入上市公司法人治理手册。此外，本年度公司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进行了进一步完善，我们认真学习公司制定的有关规章制度，通过对上述制度的学习，我们进一步提高了对公司管理的了解和把握，更有利于为公司提供合理化的建议打下一个好的基础。另外，我们通过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有了更深的理解和认识，提高了保护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切实加强了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能力。

五、在年度报告工作中的独立作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9]3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上[2009]201 号《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规定的要求，在公司 2009 年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三位独立董事继续勤勉尽责

地履行职责。首先，独立董事来公司实地考察，同时听取了公司高管关于公司 2009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全面汇报，审阅了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初稿），检查公司内控环境及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并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讨论。其次，独立董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以及 2009 年度审计重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达成了一致意见。最后，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独立董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举行了见面会，详细了解了公司年审工作开展的有关情况，并对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议，同时独立董事就董事会召开年报审议会议的程序、所需审议各项议案进行了审阅，同意公司如期召开公司董事会会议。

六、其他工作情况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有提议聘任、无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的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议公司继续聘请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我们积极参与审议和决策公司的重大事项，在所了解和掌握的信息的基础上，对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聘请财务审计机构、债务重组等一系列重大事项进行了有效的审查和监督，并按照有关规定针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发展提出了中肯的意见和建议，对董事会进行科学决策、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地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因此，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切实履行了勤勉、尽责的义务。

2009年已经过去，在新的一年里，为保证董事会的独立和公正，增强董事会的透明度，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我们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继续担负起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应有的重任和作用，谨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务，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增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能力，利用自

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从而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绩效，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心股东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希望公司在本届董事会领导之下，在2010年更加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更好地树立自律、规范、诚信的上市公司形象，使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向前发展，以更加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最后，感谢公司及各位股东对我们工作的理解和支持，衷心希望公司在未来能以更好的经营业绩为广大投资者带来满意的回报。

独立董事： 全奇 孟向阳 陈卫文

2010年4月23日